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8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2）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岗位津贴标准为税前 12 万/年。

（3）独立董事岗位津贴标准为税前 5 万/年。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他津贴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考核与发放。

四、其他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人员因相关规定不能领取津贴或其自行放弃津贴的，以相关规定或其本人意愿为准。

4、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实际经营情况对薪酬方案进行调整。

5、上市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6、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董事薪酬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